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報告

引言

本文旨在向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匯報有關第三屆港運會（港運會）的活動報告及為 2013 年舉行的第四屆全港運動會提供參考建議。

背景

2. 為進一步推廣社區「普及體育」的文化，體育委員會與轄下的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聯同 18 區區議會、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及相關的體育總會，由 2007 年起每兩年舉辦一屆港運會。港運會是一個全港性的大型綜合運動會，以 18 區區議會為參賽單位，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交流和合作機會；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運動，以推廣社區的「普及體育」文化；並增加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同時促進 18 區之間的溝通和友誼，加強社區凝聚力。港運會由體育委員會主辦，並由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統籌；而 18 區區議會、港協暨奧委會、相關的體育總會和康文署則為協辦機構。

第一屆及第二屆港運會

3. 第一屆港運會於 2007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6 日舉行，共有 1 287 名運動員分別參加田徑、羽毛球、籃球及乒乓球 4 個體育項目；並吸引了超過 10 萬人次參加 12 項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第二屆港運會於 2009 年 5 月 9 日至 31 日舉行，共有 2 307 名運動員分別參加田徑、羽毛球、籃球、游泳、乒乓球和網球 6 個體育項目；並吸引超過 16 萬人次參加 13 項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不論在參賽運動員及參與的市民人數，第二屆港運會比第一屆港運會均大幅增加，成績令人鼓舞，亦顯示港運會已逐漸受到市民的認同，並成為全港兩年一度的本地體壇盛事。

第三屆港運會

4.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於 2010 年 3 月成立第三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籌委會），負責統籌及組織第三屆港運會。成員包括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十八區區議會、港協暨奧委會、相關的體育總會、民政事務局及康文署的代表。籌委會於 2010 年 4 月在其轄下成立了一個常務委員會（常委會），成員除包括籌委會的代表外，並加入體育界、教育界、媒體/公關界及精英運動員代表，以收納不同界別人士的意見，及更有效地策劃及推行第三屆港運會的各项籌備工作。籌委會及常委會的組織架構詳列於附件一。

活動報告

比賽項目、參賽運動員及選拔機制

5. 第三屆港運會已於 2011 年 5 月 14 日至 6 月 5 日順利舉行，共有 3 017 名來自 18 區區議會的運動員分別參加田徑、羽毛球、籃球、五人足球、游泳、乒乓球、網球和排球 8 個體育項目。各區以統一的選拔機制於 2010 年 8 月開始在地區透過公開選拔形式，甄選符合大會參賽資格的運動員代表該區參賽。每名參加者只可報名參加一個地區的港運會甄選比賽及代表一個地區參賽。曾參加各區公開選拔的運動員共有 5 147 人。經地區甄選後，代表 18 區參加第三屆港運會的運動員共有 3 017 人，當中年齡以 15-19 歲佔最多，共 1 061 人（35%）；其次為 20-24 歲，佔 638 人（21%）及 25-29 歲佔 363 人（12%）。第三屆港運會各體育項目的運動員年齡分佈表見附件二。

6. 各項體育比賽於 3 月 26 日至 6 月 4 日期間舉行，賽事均安排在平日晚上、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舉行，以方便各區運動員參賽及市民參觀。為減少運動員長途跋涉到較遠區域參賽，各項球類隊際比賽的初賽均按地域分 4 組採取小組單循環制在不同區域場地作賽。今屆港運會一共舉行了 83 項賽事，大會共頒發金（83）、銀（85）、銅（83）共 251 面獎牌。經過多星期的激烈比賽，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冠軍的獎項最終由元朗區成功衛冕，總亞軍及總季軍分別為沙田區和中西區。各項比賽的成績總表見附件三。

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

7. 今年港運會已踏入第三屆，規模及認受性均與日俱增。為進一步加強宣傳港運會並在社區營造熱烈的港運會氣氛，除了沿用的宣傳

途徑，包括海報、專題網頁、新聞稿及廣告，更採取一系列新的宣傳措施，包括盡早於 2010 年 6 月展開各項宣傳活動，舉辦開展禮以配合 18 區於 8 月開始舉行的地區運動員選拔；首次委任十位精英運動員為「全港運動會大使」，他們除參加各項大型宣傳活動及在宣傳短片中為 18 區運動員打氣，並呼籲全港市民支持及積極參與各項全民參與活動；製作兩段電視及電台宣傳短片，除於各電視、電台播放外，並上載於港運會的專題網頁、政府新聞處 YouTube 頻道及在公共巴士、火車及康文署 18 區場地播放；首次製作全港運動會主題曲，為港運會建立獨特及鮮明的形象，讓市民對港運會留下更深刻的印象；以及在電車及巴士車身，與及港鐵和香港海底隧道兩邊入口張貼大型廣告，以營造港運會的熱鬧氣氛。

8. 為鼓勵市民支持和透過不同形式的活動參與今屆港運會，我們共舉辦了 18 項多元化的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除舉辦開展禮、十八區誓師儀式、大型的開幕典禮、閉幕暨綜合頒獎典禮、8 個體育項目的精英示範及交流活動、投票選舉「我最支持的體育社區」與競猜「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冠軍」及「活力動感攝影比賽」外，今年更獨立舉辦「十八區啦啦隊大賽」和新增「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倒數活動」；又在「香港花卉展覽 2011」中設置展覽及大型專題花園、在「普及健體運動 - 運動與健康巡迴展覽」中擺設宣傳展板等，以增加宣傳效果。

9. 此外，今屆港運會亦加入了傷健共融的元素，共有 4 個體育項目包括：羽毛球、田徑、乒乓球及游泳的精英示範及交流活動，邀請了香港殘疾人奧委會暨傷殘人士體育協會及香港弱智人士體育協會派出運動員一同參與，讓更多不同層面的人士可以參與港運會的活動。

10. 在獎項方面，今屆除加設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亞軍及總季軍外，並增設「獲得最多金牌的社區」及「最佳進步社區」獎項，以鼓勵地區更積極參與今屆港運會。今屆 18 項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共吸引了超過 30 萬人次參加，反應比過去兩屆更為熱烈。各項活動的參加人次見 附件四。

地區代表團、地區代表隊訓練及教練安排

11. 今屆地區代表團成員只可代表一個分區，並在同一代表團不可擔任多於一個職位/身份，各區議會代表團成員，包括團長、副團長、領隊、教練及運動員等身份不可重複，以避免角色混淆。為提高地區的體育水平，康文署透過港運會的地區支援項目，為 18 區代表隊的運動員在 8 個比賽項目各提供 24 小時的賽前訓練，比過去兩屆 6 小時的訓練大幅增加。此外，各區可透過秘書處由有關體育總會安排符合大會資格的教練為代表隊提供有系統的訓練（乒乓球則由各區自行聘請

符合大會資格的教練任教)，並在比賽期間由教練帶隊參賽，以提升運動員的臨場發揮，團體精神和合作性。有關教練的聘用及薪酬，均按照康文署的既定聘用程序及薪酬處理。

贊助

12. 第三屆港運會設有大會贊助和地區贊助兩種。今屆大會共收到 16 間機構，合共最多 409 萬元的現金及等值約 167 萬元的物資/服務贊助。其中，香港賽馬會贊助現金，最高金額達 350 萬元，成為第三屆港運會的「主要貢獻機構」及五人足球賽的冠名贊助機構，其贊助金額主要以實報實銷形式用於 18 區培訓地區運動員參加第三屆港運會的開支及籌辦 8 個精英運動員示範和交流活動的各項開支，以及五人足球比賽的活動冠名贊助。此外，圓玄學院亦贊助現金 50 萬元，成為「主要贊助」機構，其餘現金 9 萬元來自其他 6 間機構。贊助物資包括投票選舉及競猜遊戲抽獎獎品、18 區代表團、籌委會及常委會委員運動外套、籌委會及常委會委員西服、開幕典禮龍獅表演及煙火效果、運動員飲品等。至於地區贊助方面，今屆亦較過去兩屆踴躍，共有 9 個地區，包括中西區、葵青區、灣仔區、荃灣區、九龍城區、大埔區、東區、油尖旺區及沙田區獲得地區人士/機構的贊助。大會及地區贊助的詳情見附件五。

財政安排

13. 第三屆港運會原定的預算經費為港幣 1 千 6 百萬元。開支項目包括各項比賽的經費、宣傳活動、開幕及閉幕典禮費用及提供予 18 個地區代表隊的財政資助等。為進一步加強港運會的宣傳，以提高市民對港運會的認識，康文署於今年初額外增撥 3 百萬元經費，加上籌委會收到合共最多 409 萬元的現金贊助，第三屆港運會的預算經費最後修訂為約 2 千 3 百萬元。額外的經費主要用於加強各重點宣傳項目，為港運會營造更熱鬧的氣氛。由於今屆港運會的各項開支尚有待核實，預計的總開支約為 2 千 1 百 40 萬元，有關財政結算表見附件六。

活動檢討及對來屆港運會的建議

14. 為評估第三屆港運會的成效，並完善來屆的安排，秘書處在籌辦過程及活動進行期間，透過不同途徑如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的討論、廉政公署提供的意見、市民查詢、區議員轉介市民意見及報章評論等，收集了各界人士對本屆港運會的意見。此外，在本屆港運會完結後，秘書處向各協辦機構發出「意見書」，以收集他們對第三屆港運會的意見。籌委會已於 2011 年 7 月 13 日第六次會議上，檢討第三屆

港運會的各项安排，有關的主要意見見附件七。

15. 綜合各界人士對第三屆港運會的主要意見，籌委會認為今屆港運會整體效果滿意，比過去兩屆更具規模及明顯進步；由於得到區議會的大力支持，投放更多資源參與港運會，並在地區加強宣傳，發動地區人士支持及參與，大大增加市民對所屬地區的歸屬感和凝聚力。此外，由於得到不少贊助機構的支持，大大增加了舉辦今屆港運會的資源，除加強地區代表隊的訓練，提升運動員的體育水平，更加强了各項的宣傳及整個活動的規模，令更多市民認識及參與港運會。經討論後，籌委會對來屆港運會的建議如下：

(a) 港運會的定位及目標

- 建議來屆維持現時港運會作為一項在社區層面推廣「普及體育」的比賽的定位，以進一步落實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的文化的目標。
- 建議優化來屆整體安排，並加強地區及比賽項目的宣傳。

(b) 比賽體育項目

- 由於現有的八個體育項目－田徑、羽毛球、籃球、五人足球、游泳、乒乓球、網球和排球，已頗為全面及在社區甚為普及，建議來屆保留；並因應各區的資源及個別體育項目在地區的發展情況而考慮是否增加項目。
- 如增加項目，個別委員認為可以考慮加入三項鐵人賽、跳水、手球、單車、壁球、武術、普及體操、棋藝、舞蹈及龍舟。

(c) 協調比賽日期及時間

- 建議來屆港運會盡量避免在考試季節舉行，並與相關體育總會及學界體育聯會等協調比賽日期，避免與大型體育賽事或學界比賽相撞；而開賽時間則盡量平衡賽事的安排及運動員的需要。
- 建議來屆決賽賽事盡量避免在連續兩天或以上舉行，讓運動員有較充裕的時間休息。

(d) 檢討比賽賽制及賽規

- 按地域或抽籤分組方法各有好處，因應大部份地區普遍支持按地域分組，因此建議來屆隊際項目初賽繼續沿用按地域分組進行。
- 建議來屆與相關體育總會研究部份賽規能否放寬，以及參賽者或球隊在初賽及八強賽事中棄權，參賽者或球隊是否仍可繼續參與餘下的賽事及保留已獲得的成績和分數。

(e) 選用交通便利的比賽場地

- 建議分組初賽在不同地域而交通方便有關參賽地區的場地舉

行；八強賽事則選用一些地點適中及交通便利的場地。

(f) 沿用今屆運動員參賽資格及檢討代表團成員身份的安排

- 建議來屆維持參賽運動員必須在所屬地區居住，加強運動員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及突顯港運會以 18 區區議會為參賽單位的清晰形象。
- 建議游泳比賽繼續維持“參賽達標時間”。
- 建議來屆就代表團成員包括團長、副團長及領隊可否兼任多過一個身份，作進一步檢討。
- 有委員認為入選代表各區的運動員在截止報名參加港運會後，才入選港隊參加國際賽事，運動員應該可以保留參加港運會的資格，以減少對地區代表隊的影響，建議來屆檢討此規定。

(g) 沿用統一地區甄選運動員方法及選拔機制

- 建議來屆沿用十八區維持統一的機制甄選地區運動員及維持運動員只可參加一個地區的甄選賽的規限；並與有關體育總會研究擴大參與地區甄選的資格，以增加參與選拔地區運動員的人數。

(h) 沿用今屆地區代表隊訓練，教練及領隊的安排

- 建議來屆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繼續為地區代表隊在每個體育項目提供 24 小時的賽前訓練及教練帶隊參賽的安排，以提高地區的體育水平，並檢討現時支付教練帶隊費用的計算方法。
- 建議地區與區內學校及體育會緊密聯繫招募更多地區運動員參與，以免集中於一小撮運動員。長遠而言，鼓勵各區議會在區內成立不同體育項目的地區代表隊，提供有系統的培訓，以進一步推廣地區的體育發展及發掘有潛質的地區運動員。

(i) 全方位宣傳策略、更多不同途徑加強宣傳

- 建議來屆繼續探討以更多不同途徑加大宣傳力度，盡早在地區展開宣傳工作，以推廣地區選拔工作及繼續加強於比賽期間在社區層面的宣傳，吸引更多市民參觀港運會賽事，並舉辦更多不同類型的活動以鼓勵全民參與。
- 除要優化專題網頁的設計外，建議要加強及提高專題網頁的效能，以處理大量的資料。
- 建議來屆沿用今屆獨立舉辦啦啦隊大賽的安排。
- 因應今屆攝影比賽學生組的參加人數不及上屆，建議來屆加強宣傳的力度。

(j) 優化贊助計劃；爭取更多資源舉辦港運會

- 因應港運會的認受程度日漸提高，贊助機構亦有所增加，建議來屆檢討現行贊助計劃的安排，以便更有效地增加資源，並提升港

運會的形象。

(k) 優化開幕典禮的安排

- 因應市民普遍滿意今屆開幕典禮節目的安排，並特別讚賞中國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駐香港部隊）在開幕典禮中的槍械團體操表演相當精彩，建議來屆繼續邀請駐香港部隊為開幕典禮表演。此外，有委員反映由於部份觀眾坐在表演台的後面，建議來屆的表演應顧及全場觀眾不同角度的需要。
- 有委員認為開幕典禮中代表團列隊進場儀式應仿效大型運動會，代表團及運動員列隊進場時應圍繞全場一周，並可考慮取消啦啦隊進場表演的安排，以便進場儀式可以更暢順。建議來屆檢討開幕典禮代表團列隊進場儀式的安排。

(l) 增加地區資源

- 建議來屆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可按需要增加地區的資源，並繼續鼓勵各區議會積極爭取地區團體或人士的支持及贊助，以加強地區代表隊參與港運會的資源，並在區內加強宣傳，鼓勵地區市民參與。

地區的經驗分享

16. 今屆各項比賽競爭激烈，多個地區取得優異成績，其中部份地區分享了他們的成功因素，當中包括：

(a) 加強地區宣傳

除了在區內張貼海報、派發宣傳單張、懸掛大型橫額及燈柱旗外，部份地區區議會增撥資源以加強地區宣傳，包括印製小冊子介紹地區代表隊成員名單及初賽賽程，廣泛在區內派發及宣傳；又於賽前舉行誓師大會或授旗禮等宣傳活動，邀請代表團成員及區內賢達出席參與，鼓勵市民參與及支持，為運動員打氣，鼓勵他們在今屆港運會中力創佳績。

(b) 積極爭取更多的地區資源

除了康文署提供的地區支援項目外，部份參賽單位會在區內積極爭取其他資源，包括區議會撥款、地區體育會以及地區人士/機構的贊助，以增加該地區代表隊的參賽資源。

(c) 加強地區代表隊的訓練團隊合作

部份分區獲得區議會或贊助商增撥資源，增加訓練節數，藉此加強運動員的訓練，並強化地區代表隊的團隊合作性，在隊際

比賽上具有很大幫助。

(d) 重視地區的體育培訓工作及推動區內體育發展

有很多地區一直以來都十分重視區內體育發展，積極培訓體育人才，由於地區代表隊運動員是透過公開選拔選出，有關地區會積極在區內推動體育發展，又鼓勵當區優秀運動員參加相關的認可體育比賽，從而透過公開選拔晉身地區代表隊，為組織代表隊做好準備及加強實力。

(e) 地區人士對體育的熱愛及支持

由於地區人士，如區議會主席、區議員和地區專員熱愛體育文化，積極推動，除舉辦誓師禮外，在比賽期間並親身到場為運動員打氣，大大提升代表隊的士氣。

總結

17. 整體而言，第三屆港運會的規模及組織較過去兩屆有明顯進步，市民的參與及支持度亦有顯著增加。兩年一度的港運會是推動社區體育發展的體壇盛事，提供寶貴機會讓 18 區的運動健兒交流切磋，在推廣社區「普及體育」之餘，更可加強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並促進十八區之間的溝通和友誼，加強社區的凝聚力。港運會在 2007 年首次舉行，共有 1 287 運動員參加共 4 個體育項目，其後每一屆的項目及參加人數均有所增加，今屆舉辦的體育項目共有 8 項，參賽運動員多達 3 017 名，比第二屆 2 307 名增幅達 3 成；而今屆參加港運會相關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的人數更超過 30 萬人次，比第二屆 16 萬人次，亦增加 8 成，成績令人鼓舞。從運動會的規模及市民的認受性來看，顯示港運會漸趨成熟，並已受到全港市民的認同，成為本港推動普及體育兩年一度的體壇盛事。

18. 各區在籌辦及備戰今屆港運會都十分投入，由選拔運動員、籌組代表團，以至安排各項訓練、籌組啦啦隊等，均展示各區卓越的組織能力。由於今屆加強了地區代表隊的賽前訓練，並提供教練帶領運動員參賽，大大提升了地區代表隊的組織能力和體育水平，為地區的體育發展邁進一大步。18 區參賽的健兒在比賽中全力以赴，充分展現積極拼搏的體育精神。透過籌辦和參與港運會，政府與區議會、各體育總會、地區體育會、學校及地區體育團體緊密合作，共同推動地區體育發展，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活動，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的文化。

組織第四屆港運會籌委會

19. 第四屆港運會將於 2013 年舉行。為了有更充分的時間籌備及推行各項宣傳活動，籌委會建議盡快籌組第四屆港運會籌委會，著手籌辦來屆港運會的各项工作。因應今屆區議會的任期將於 2011 年底屆滿，並約於九月中暫停運作，進行改選。籌委會建議最快可在 2012 年第一季成立第四屆港運會籌委會，擬定來屆港運會的時間表、體育項目、賽制、運動員參賽資格和選拔機制等，並盡早於 2012 年中展開各項宣傳活動以配合 18 區於 2012 年下半年開始展開選拔運動員工作。假設第四屆港運會的舉行時間與往屆相若（即 4 月至 5 月期間），我們需於 2013 年初開展各項全民參與及宣傳活動。有關舉辦第四屆港運會的擬議工作時間表見附件八。

文件提交

20.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所載的各项工作報告及建議。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
籌備委員會秘書處

2011 年 7 月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組織架構

名譽贊助人： 曾蔭權先生 GBM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名譽會長： 霍震霆議員 GBS, JP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會長

葉國謙議員 GBS, JP
立法會議員

會長： 曾德成先生 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长

顧問： 楊立門先生 JP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副會長： 馮程淑儀女士 J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主席： 周厚澄先生 GBS, JP
體育委員會委員

副主席： 湯偉掄先生 MH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

鄭錦榮先生 J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康樂事務)

委員：
(排名不分先後) 鄭樹明先生 BBS, JP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委員

馮光中先生 BBS, JP

郭志樑先生 MH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代表

陳若藹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康樂事務)

莫君虞先生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康樂及體育)

楊世模博士
香港業餘田徑總會代表

周日光先生
香港羽毛球總會代表

朱春生先生
香港籃球總會代表

梁孔德先生
香港足球總會代表

趙展鴻先生
香港業餘游泳總會代表

陳昌麒教授
香港乒乓總會代表

何惠德醫生
香港網球總會代表

張治威先生
香港排球總會代表

葉永成先生 **BBS, MH, JP**
中西區區議會代表

黃建彬先生 **MH**
東區區議會代表

張錫容女士
南區區議會代表

邱浩波先生 **BBS, MH, JP**
灣仔區議會代表

尹才榜先生 **MH**
九龍城區議會代表

陳少棠先生 **MH**
油尖旺區議會代表

盧永文先生 **JP**
深水埗區議會代表

李達仁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代表

周耀明先生 MH
觀塘區議會代表

朱景玄先生 MH, JP
大埔區議會代表

梁健文先生 MH
屯門區議會代表

湛家雄先生 MH, JP
元朗區議會代表

賴心先生
北區區議會代表

溫悅昌先生 MH, JP
西貢區議會代表

羅光強先生
沙田區議會代表

陳金霖先生 MH
荃灣區議會代表

梁偉文先生 MH
葵青區議會代表

梁兆棠先生
離島區議會代表

秘書長：

羅慧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大型活動)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常務委員會 成員名單

- 主席：周厚澄先生 GBS, JP
第三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主席
- 副主席：湯偉掄先生 MH
第三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副主席
- 委員：陳若藹女士
(排名不分先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康樂事務)
- 郭志樑先生 MH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代表
- 黃建彬先生 MH
港島區議會代表
- 李達仁先生 MH
九龍東區議會代表
- 尹才榜先生 MH
九龍西區議會代表
- 羅光強先生
新界東區議會代表
- 梁兆棠先生
新界西區議會代表
- 楊開將先生
香港學界體育聯會代表
- 雷雄德博士
媒體及公關界代表
- 黃贊先生
香港精英運動員協會代表
- 秘書長：羅慧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大型活動)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各體育項目
運動員年齡分佈表

附件二

出生年份 (年齡)	田徑		游泳		籃球		羽毛球		乒乓球		網球		排球		5人足球	#總人數 (%)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00-04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5-09歲	0	0	2	0	0	0	0	0	1	2	0	0	0	0	0	0	5	(0%)
10-14歲	15	43	50	83	0	11	11	15	20	19	12	20	5	2	0	306	(10%)	
15-19歲	151	157	138	94	18	63	46	62	47	41	18	14	38	78	96	1061	(35%)	
20-24歲	85	42	16	2	68	67	38	30	31	13	11	9	72	67	87	638	(21%)	
25-29歲	26	8	1	0	69	40	26	17	20	5	7	9	48	53	34	363	(12%)	
30-34歲	7	2	0	0	40	19	32	17	13	10	15	6	32	22	17	232	(8%)	
35-39歲	6	1	1	0	10	5	21	11	7	3	18	13	8	9	6	119	(4%)	
40-44歲	2	0	1	0	2	2	15	15	4	9	21	22	4	5	2	104	(3%)	
45-49歲	2	1	0	0	1	1	15	12	7	5	23	31	1	1	4	104	(3%)	
50-54歲	3	0	0	0	0	1	7	8	5	11	11	10	1	0	0	57	(1%)	
55-59歲	1	0	0	0	0	0	1	0	7	10	8	2	0	0	0	29	(1%)	
60-64歲	0	1	0	1	0	0	0	1	4	4	3	2	0	0	0	16	(1%)	
65-69歲	0	0	0	0	0	0	1	0	1	1	1	0	0	0	0	4	(0%)	
70-74歲	0	0	0	0	0	0	0	0	1	2	0	0	0	0	0	3	(0%)	
75歲或以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總人數	298	255	209	180	208	209	213	188	168	135	148	138	209	237	246	3041	(100%)	
	553		389		417		401		303		286		446		246			

其中有24名運動員參加多於一項比賽後，因此實際的總運動員人數為**3017**名。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成績總表

(一)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名次：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冠軍：	元朗區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亞軍：	沙田區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季軍：	中西區

(二) 體育比賽總名次：

體育比賽項目	冠軍	亞軍	季軍
田徑	屯門區	葵青區	北區
羽毛球	元朗區	沙田區	九龍城區
籃球	油尖旺區	元朗區	中西區
5人足球	東區	北區	大埔區
游泳	沙田區	東區	九龍城區
乒乓球	中西區	沙田區	南區
網球	元朗區	觀塘區	沙田區
排球	葵青區	沙田區	元朗區

(三) 十八區啦啦隊大賽：

獎項	冠軍	亞軍	季軍
最佳表現獎	屯門區	元朗區	中西區
最具地區特色獎	離島區	屯門區	中西區

(四) 「我最支持的體育社區」獎：

得票最多的「我最支持的體育社區」：	灣仔區
-------------------	-----

(五) 「最積極參與社區」獎：

「最積極參與社區」：	葵青區
------------	-----

(六) 「最佳進步社區」獎：

「最佳進步社區」：	觀塘區 及 葵青區
-----------	-----------

(七) 「獲得最多金牌的社區」獎：

「獲得最多金牌的社區」：	元朗區
--------------	-----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各項活動參加人次表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人次	
			參加者	觀眾
I 地區甄選				
1	網球比賽	2010年8月至2011年2月	462	—
2	羽毛球比賽		603	—
3	籃球比賽		1,011	—
4	乒乓球比賽		913	—
5	田徑比賽		380	—
6	游泳比賽		391	—
7	排球比賽		1,154	—
8	五人足球比賽		233	—
小計：			5,147	—
II 體育比賽				
1	網球比賽	2011年3月26日至5月28日	286	1,350
2	羽毛球比賽	2011年4月13日至5月25日	401	2,560
3	籃球比賽	2011年4月22日至6月4日	417	400
4	乒乓球比賽	2011年4月20日至5月29日	303	1,350
5	田徑比賽	2011年5月21日至5月22日	553	500
6	游泳比賽	2011年5月28日至29日	389	1,220
7	排球比賽	2011年4月18日至5月29日	446	2,960
8	香港賽馬會五人足球比賽	2011年4月18日至5月29日	246	2,476
小計：			3,041	12,816
III 開幕及閉幕典禮				
1	開幕典禮	2011年5月14日	1,671	9,291
2	閉幕典禮	2011年6月5日	633	645
小計：			2,304	9,936
IV 精英示範交流活動				
1	網球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3月13日	49	60
2	羽毛球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4月10日	25	6
3	籃球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3月27日	25	20
4	乒乓球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3月27日	32	37
5	田徑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4月9日	37	15
6	游泳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4月3日	111	241
7	排球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3月27日	53	7
8	香港賽馬會五人足球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2011年4月3日	31	27
小計：			363	413
V 其他宣傳活動				
1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開展禮	2010年6月21日	268	—
2	「香港花卉展覽2011中設置專輯展覽及大型專題花園」	2011年3月11日至20日	6,900	—
3	「普及健體運動－運動與健康巡迴展覽中擺設宣傳展板」	2010年10月起至2011年底	6,200	—
4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十八區誓師儀式及記者招待會	2011年2月25日	345	—
5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倒數活動	2011年4月19日	432	—
6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投票選舉「我最支持的體育社區」	2011年2月26日 至	158,365	—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競猜「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總冠軍」	2011年5月14日	143,076	—
7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活力動感攝影比賽	2011年3月26日 至 2011年6月5日	144	—
8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十八區啦啦隊大賽	2011年3月20日	530	766
小計：			316,260	766
合共：			327,115	23,931
總人次：			351,046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贊助機構名單
(更新於 23.6.2011)

I. 大會贊助

序號	贊助機構	贊助類別	贊助內容		
			現金	物資／服務及其估值	
1	香港賽馬會 The Hong Kong Jockey Club	主要貢獻機構	\$3,500,000	-	-
2	圓玄學院 The Yuen Yuen Institute	主要贊助	\$500,000	-	-
3	李寧有限公司 Li Ning Company Ltd.	其他贊助	-	18區代表團、籌委會／ 常委會委員運動外套 (4,942件)	\$587,110
4	港星煙火製作有限公司 Pyromagic Productions Ltd.	其他贊助	-	開幕典禮的 煙火表演	\$320,000
5	鱷魚恤有限公司 Crocodile Garments Ltd.	其他贊助	-	籌委會／常委會 委員西服及西褲 (約45套)	約\$200,000
6	葛蘭素史克有限公司 GlaxoSmithKline Limited	其他贊助	-	葡萄適Sport飲品 - 比賽及閉幕典禮用 (14,796樽)	\$131,684
7	鴻福堂集團 Hung Fook Tong (China) Development Ltd.	其他贊助	-	樽裝飲品 - 開幕典禮用 (13,000樽)	\$117,000
8	飛騰錶業有限公司 Free-Town Watch Products Ltd.	其他贊助	-	活動獎品 (手錶42隻)	\$111,124
9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 HK Chinese Martial Arts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Ltd.	其他贊助	-	開幕典禮的 龍獅表演	\$100,000
10	永安百貨有限公司 Wing On Department Stores	其他贊助	-	現金禮券 ($\$100,000$)	\$100,000
11	協同行有限公司 Heep Tung Hong Ltd.	紀念特刊廣告 (內頁橫半版)	\$10,000	-	-
12	香港金城假日酒店 Holiday Inn Golden Mile Hotel	紀念特刊廣告 (內頁橫半版)	\$10,000	-	-
13	悅來酒店 Panda Hotel	紀念特刊廣告 (內頁橫半版)	\$10,000	-	-
14	信興電器貿易有限公司 Shun Hing Electronic Trading Co. Ltd	紀念特刊廣告 (內頁全版)	\$20,000	-	-
15	太古資源有限公司 (馬拉松體育用品) Swire Resources Ltd. (Marathon Sports)	紀念特刊廣告 (內頁全版)	\$20,000	-	-
16	太古資源有限公司 (Giga Sports) Swire Resources Ltd.	紀念特刊廣告 (內頁全版)	\$20,000	-	-
		總計：	\$4,090,000	物資／服務 估值總計：	\$1,666,918
		總值約：	\$5,756,918		

II. 地區贊助

序號	贊助者／地區	贊助類別	贊助內容		
			現金	物資／服務及其估值	
(一) 中西區					
	1. 楊萬里先生	金贊助	\$120,000	-	-
	2. 通善壇	金贊助	\$60,000	-	-
	3. 葉永成議員MH, JP	金贊助	\$60,000	-	-
	4. 唐大威先生MH	-	\$3,000	-	-
	5. 吳永恩先生	-	\$3,000	-	-
	6. 鄭承峰先生	-	\$3,000	-	-
	7. 甄德銘先生	-	\$3,000	-	-
	8. 吳少強先生MH	-	\$3,000	-	-
	9. 葉振國先生MH	-	\$3,000	-	-
		小計：	\$258,000	-	-
(二) 葵青區					
	1. 迦南集團方平先生	-	\$2,000	-	-
	2. 電訊數碼張敬川先生	-	\$2,000	-	-
	3.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	\$1,000	-	-
	4.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	\$10,000	-	-
		小計：	\$15,000	-	-
(三) 灣仔區					
	1. 泳泰有限公司	-	-	泳帽及毛巾〈60套〉	\$14,400
	2. 迪奧斯國際有限公司	-	-	比賽裝備〈147套〉	\$13,710
		小計：	-	-	\$28,110
(四) 荃灣區					
	1. 圓玄學院	金贊助	\$80,000	-	-
	2. 六福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	\$10,000	-	-
	3. 香港荃灣工商業聯合會	-	-	荃灣區誓師大會暨體育活動巡禮代表團防風衣〈220件〉	\$22,000
		小計：	\$90,000	-	\$22,000
(五) 九龍城區					
	1. 香港國際創價學會	-	\$5,000	支付啦啦隊費用及補貼額外訓練的支出	-
	2. 九龍樂善堂	-	\$20,000	參與十八區啦啦隊大賽開支	-
		小計：	\$25,000	-	-
(六) 大埔區					
	1. 大埔體育會	金贊助	\$50,000	-	-
		小計：	\$50,000	-	-
(七) 東區					
	1. 東區體育會和DOS運動用品公司	-	-	東區足球隊比賽球衣、球褲及球襪〈40套〉	\$16,000
		小計：	-	-	\$16,000
(八) 油尖旺區					
	1. 陳香蓮女士	金贊助	\$61,487	-	-
	2. 張學修先生, MH	金贊助	\$61,487	-	-
		小計：	\$122,973	-	-
(九) 沙田區					
	1. 先鋒鋁窗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	-	沙田區代表團授旗禮暨誓師大會提供嘉賓茶點〈350份〉	\$4,900
		小計：	-	-	\$4,900
		總計：	\$560,973	物資／服務估值總計：	\$71,010
		總值約：	\$631,983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
財政結算表
(截至7.7.2011)**

項目	第三屆港運會 預計開支\$
I 比賽及示範交流活動 (包括工作人員、裁判、運動器材、場地佈置等開支)	
1. 體育比賽 (包括田徑、籃球、羽毛球、乒乓球、游泳、網球、小型足球及排球)	1,500,000
2. 精英運動員示範及交流活動	170,000
3. 其他 (啦啦隊比賽、攝影比賽)	497,000
小計：	2,167,000
II 地區隊支援項目	
*1 運動器材 (只限於可消耗性器材，如籃球、羽毛球、乒乓球、網球、小型足球及排球等) (\$8,000 / 區 x 18區)	90,000
*2 工作人員酬金 (按康文署所定的標準薪酬，包括大會幹事或教練費用) (\$170,000/區 x 18 區)	2,300,000
*3 組織啦啦隊 (\$10,000 / 區 x 18 區)	138,000
*4 地區選拔賽 (\$70,000 / 區 x 18 區)	720,000
*5 交通運輸 (實報實銷，接送運動員及所屬分區居民參加開幕 / 閉幕禮) (\$15,000 / 區 x 18 區)	241,000
*6 康文署轄下體育場地租用費用 ^ (\$60,000/ 區 x 18 區)	1,080,000
*7 比賽制服 (\$100 / 人 x 200人 / 區 x 18區)	230,000
*8 地區宣傳 (\$30,000 / 區 x 18 區)	329,000
*9 雜項 (包括水、印刷費、文具、救傷用品及拍攝代表團大合照等費用) (\$14,000 / 區 x 18 區)	165,000
#10 地區代表團制服 (\$200 / 人 x 250人 x 18區)	561,000
小計：	5,854,000
III 宣傳(海報、小冊子、橫額、宣傳活動及廣告等)	
1 舉辦宣傳及公開活動(如開展禮、18區誓師儀式及記者招待會、倒數活動、投票和競猜活動)	1,139,000
2 廣告費用(如RoadShow、報章、電台、鐵路及紅隧出口廣告)	5,468,000
3 宣傳物品 (海報、燈柱旗、巨型橫額、紀念特刊、宣傳短片及API、製作主題曲、光碟及紀念品等)	1,954,000
4 製作港運會專題網頁	600,000
小計：	9,161,000
IV 開幕禮及閉幕禮	
1 開幕禮	3,343,000
2 閉幕禮	586,000
小計：	3,929,000
V 雜項	289,000
合計：	21,400,000

備註：* 由康文署地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提供予地區代表團的參賽開支
由康文署大型活動組負責統籌及購置

各界人士對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的主要意見

(1) 第三屆港運會的整體意見、定位及成效

- 普遍認為第三屆港運會的整體效果滿意，運作暢順，組織比過往兩屆更系統化和具規模；比賽的定位及目標正確、能夠達到預期的成效，有助促進各區的溝通和體育交流，在社區推廣普及體育的文化，加強市民對所屬地區的歸屬感及提升全民參與運動的意識及氣氛。
- 由於今屆加強了宣傳力度，提高了市民對港運會的關注；在比賽期間由於各區加強了地區宣傳，區內運動氣氛亦較過去兩屆濃厚。
- 有委員認為應進一步提高各地區市民與全港區議員的參與程度。

(2) 比賽項目

- 普遍認同現有的 8 個體育比賽項目頗為全面，並提議來屆予以保留；個別地區表示今屆所增加的排球及五人足球項目，在區內反應未如理想，建議可由其他項目替補。
- 個別委員建議如增加比賽項目可考慮加入三項鐵人賽、跳水、手球、單車、壁球、武術、普及體操、棋藝、舞蹈及龍舟。

(3) 比賽日期及時間

- 部份委員認為港運會部份比賽時間臨近考試，而籃球及五人足球的部份比賽日期與相關總會的賽事同期舉行，影響部份運動員未能參賽。此外，平日賽事開賽時間大多為晚上 7 時，提議延遲至 7 時 30 分開始比賽及繼續安排在交通便利的場地舉行，讓運動員於下班後有足夠時間到達比賽場地參賽。
- 有委員表示除與體育總會協調比賽日期外，亦應與學界體育聯會協調，以避免影響學生參賽及參加訓練的時間。
- 部份委員認為有些賽事連續兩天舉行，令運動員較為疲倦。

(4) 比賽賽制及安排

- 部份地區建議來屆隊際項目的初賽應採用抽籤方式分組較為公平。
- 部份地區認為田徑比賽依照大賽的慣例不設廣播報到，令部份運動員不習慣；而且運動員如缺席初賽便不可參加餘下賽事，這賽規較嚴厲，希望可以放寬。

- 香港羽毛球總會建議八強至決賽名次賽方面，如參賽球員／球隊棄權賽事，建議仍可保留其代表區份的名次積分，以反映其實際比賽成績。
- 有委員認為可再增設獎項，如「獲得最多獎牌」的獎項，以表揚地區的積極參與及卓越表現。
- 有區議員反映羽毛球比賽使用的羽毛球質素參差(比賽使用的羽毛球均符合比賽標準)。
- 有委員認為網球比賽的個人項目，運動員只能參加一項比賽(如參加了單打項目，則不能參加雙打項目)，建議來屆檢討是否可以放寬，以提高運動員的參與程度。

(5) 場地安排

- 普遍認為場地應避免在偏遠地區進行，各項比賽應在交通便利各區運動員的場地舉行。

(6) 運動員參賽資格及代表團成員身份

- 個別地區由於人口老化，希望大會考慮放寬參賽資格予本區就讀及就業人士。
- 泳總表示今屆游泳比賽中，設立“參賽達標時間”的效果理想，報名參加運動員必須於認可游泳比賽中取得參賽達標時間要求的成績方可參加港運會。
- 普遍認同今屆地區代表團成員只可代表一個分區，並在同一代表團不可擔任多於一個職位／身份，各區議會代表團，包括團長、副團長、領隊、教練及運動員等身份不可重複，以免角色混淆。
- 有委員認為入選代表各區的運動員在截止報名參加港運會後，才入選港隊參加國際賽事，運動員應該可以保留參加港運會的資格，以減少對地區代表隊的影響，建議來屆檢討此規定。
- 有委員認為現時的參賽運動員集中於年青人組別(15-24歲)，建議吸納更多年紀較長的市民參加港運會。

(7) 地區甄選運動員方法及選拔機制

- 普遍贊同十八區透過統一的甄選機制挑選運動員，避免各區出現差異而引起投訴；亦贊成限制運動員只可參加一個地區的甄選賽，以減低運動員勝出甄選賽後而拒絕代表該區參賽的情況，並合乎公平原則。
- 普遍認同運動員於報名參加地區選拔時必須提供有效的住址

證明，以核實參賽資格。

(8) 地區代表隊訓練，教練及領隊安排

- 普遍贊同今屆教練的資格及薪酬安排，及將賽前訓練的時數增加至 24 小時，有助提升地區運動員的體育水平，而提供教練帶領運動員參賽具有成效，令運動員臨場發揮更佳及整隊表現更具策略。
- 部份地區表示個別運動員因要出席學校或本身運動隊的訓練，因此出席地區代表隊訓練的次數不多。
- 有委員反映教練意見，認為今屆計算教練帶隊費用採「實報實銷」的方法對教練不公平，建議來屆檢討教練帶隊費用的計算方法。
- 有市民表示港運會的訓練減少了公眾人士使用體育場地的機會。

(9) 宣傳策略、途徑及成效

- 委員普遍認同今屆的港運會宣傳策略及途徑有效，並比上屆理想。透過一連串的宣傳活動，市民對本屆港運會的關注及參與，有顯著提升。
- 有委員認為應進一步加強地區和地區運動員甄選的宣傳工作，增加各地區的投入感，推動全港市民參與港運會，並鼓勵更多市民參與及參觀高水平的賽事。
- 委員普遍認同製作港運會主題曲及宣傳短片，有助宣傳港運會，效果理想。
- 普遍認同今屆的網頁設計比上屆豐富及有效，但有部份委員指出網頁很難登入，部份資料難以尋找。
- 普遍認同委任精英運動員擔任「全港運動會大使」有助宣傳港運會，具有正面作用，以年青運動員為推廣目標更為有效。
- 普遍贊同今屆獨立舉辦啦啦隊大賽，可令啦啦隊有更充份的發揮，效果較上屆理想。
- 有委員認為今屆港運會的後期宣傳比前期宣傳為佳，建議來屆應提早宣傳及加強前期宣傳的力度，不要只集中在臨近港運會比賽時才作廣泛的宣傳。
- 有委員表示在比賽期間懸掛燈柱旗的宣傳效果雖然很好，但燈柱旗的面積較小，建議來屆再要增大燈柱旗的面積。
- 有委員認為今屆港運會在電視的宣傳非常充足，成效很好，但電台及網上的宣傳則較為遜色；建議來屆可提早與電台合作及加強電台節目的宣傳力度。
- 有委員認為今屆攝影比賽學生組的參加人數不及上屆，建議來屆加強攝影比賽的宣傳力度。

(10) 大會贊助及地區贊助的安排

- 普遍對今屆的贊助安排沒有特別意見，地區對今屆賽事得到健康運動飲品的贊助，表示歡迎。
- 香港羽毛球總會建議可考慮於來屆尋求體育用品公司贊助高質素的羽毛球作為大會比賽專用羽毛球。

(11) 財政安排

- 部份委員指出由於因物價高漲，每名運動員\$100 比賽制服津貼實不足夠，提議增加津貼額。
- 今屆分區支援項目較第二屆有所改善，但建議應檢視現行的撥款機制，增加地區資源、加強地區運用參賽經費於不同開支項目的彈性、增加參賽運動員球衣及組織啦啦隊的津貼等。

(12) 其他意見

- 普遍滿意及讚賞開幕典禮的節目，並有委員反映市民意見指出中國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駐香港部隊）在開幕典禮中的槍械團體操表演相當精彩，建議來屆繼續邀請駐香港部隊為開幕典禮表演。此外，有委員反映由於部份觀眾坐在表演台的後面，建議來屆的表演應顧及全場觀眾不同角度的需要。
- 有委員認為開幕典禮中代表團列隊進場儀式應仿效大型運動會，代表團及運動員列隊進場時應圍繞全場一周，並可考慮取消啦啦隊進場表演的安排，以便進場儀式可以更暢順。
- 有委員認為大會應統籌為 18 區運動員購買意外保險。

第四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
暫擬工作時間表

附件八

日期		工作目標
二零一二年	三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立第四屆港運會籌委會
	五月至六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定比賽項目、賽制、運動員參賽資格及選拔機制、宣傳計劃及財政預算
	六月至十二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辦開展禮及地區宣傳活動 ● 18分區選拔運動員
二零一三年	一月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8分區提交參加第四屆港運會的運動員名單
	一月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辦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 ● 舉辦地區宣傳活動
	第二或三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行第四屆港運會